**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交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八批）**

（第二十八批 2025年7月3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问题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办结目标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是否办结 |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
| 166 | D3SD202506230031 | 济宁市泗水县苗馆镇东独角村东水库旁养猪场夜间直排污水至道路上，再流入魏村河上流，污染河流，异味扰民。 | 济宁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6月24日，泗水县政府组织县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苗馆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件反映的苗馆镇东独角村村东养猪场实为泗水县德海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为规模化养殖场，不在禁养区范围内。该企共建有2座养殖棚，目前生猪存栏量1300头，配套建有1座400立方米粪污收集池和1座120平方米晾粪棚。粪污在收集池发酵后还田利用，晾粪棚粪渣还田利用或外售。现场调查时，该企业正常经营，配套的粪污收集池及晾粪棚正常使用，未发现养殖粪污直排问题，未发现私设暗管偷排粪污情况，企业周边道路也未见粪污排放或倾倒痕迹。调查发现，该企业东20米处有一坑塘，面积约4.5亩，为魏村河源头，坑塘底部有少量存水，魏村河目前处于干涸状态，均无粪污进入。6月24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对该企业东侧坑塘内积水进行了采样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22）Ⅳ类水质标准。2.调查发现，虽然该企业粪污收集池已使用密闭棚封闭，但密闭棚门帘未关合，粪污异味在不利天气情况下，会对周边群众生活造成一定影响。6月24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委托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对该企业无组织臭气浓度进行了采样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相关要求。 | 部分属实 | 规范养殖行为，严禁养殖粪污直排外环境，严防养殖异味扰民。 | 泗水县政府责成县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苗馆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督促泗水县德海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抓紧问题整改，规范生产经营。该企业立行立改，对粪污收集池密闭棚门帘进行了封闭，并增加了除臭剂喷洒频次。2.加强对畜禽养殖企业的帮扶指导和监督管理力度，做好畜禽养殖、粪污规范化处置等的指导，提升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严防异味扰民。 | 已办结 | 无 |
| 167 | D3SD202506230044 | 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郭仓村东南角多家养殖场异味扰民。 | 济宁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6月24日，梁山县政府组织县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韩垓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件反映的梁山县韩垓镇郭仓村东南角，共有4家养殖户。其中2家肉牛养殖户、1家家禽养殖户、1家生猪养殖户，均不属于规模化养殖，均不在禁养区内。其中，刘某某肉牛养殖户建有2个养殖棚，现存栏肉牛78头，配建有1个70立方米污水池和1个80平方米储粪棚，养殖粪污清运用于自种耕地还田和蚯蚓养殖；王某某肉牛养殖户建有1个养殖棚，现存栏肉牛27头，采用发酵床养殖，每2天铺撒一次辅料，养殖粪污清运用于自种耕地还田；家禽养殖户现散养红玉肉鸡约100羽、雏鸡约500羽、鹅苗约150只，养殖粪污经发酵后清运至自种耕地还田。生猪养殖户已于2022年因市场行情停养，目前养殖设施闲置。2.经调查了解，2家肉牛养殖户、1家家禽养殖户存在粪污清理不及时、除臭剂喷洒不到位现象，产生的异味会对周边群众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 部分属实 | 落实整改措施，规范养殖，严防异味扰民。 | 梁山县政府责成县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韩垓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督促3家养殖户及时清理养殖粪污，及时喷洒除臭剂，减少养殖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2.加强对畜禽养殖户的帮扶指导和监督管理，切实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 已办结 | 无 |
| 168 | X3SD202506230127 | 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冠远科技公司（原青钢焦化厂，金谷路99号）停产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未开展修复治理。 | 济宁市 |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 6月24日，济宁市政府组织兖州区政府、市生态环境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件反映的“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冠远科技公司”实际为原山东冠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其前身为青岛钢铁集团兖州焦化厂，位于兖州区大安镇工业园内。该公司于2016年10月全面关闭，2021年对生产装置、建构筑物等进行了拆除。2023年1月，该地块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纳入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同年，该地块纳入全国优先监管地块名录。2.目前，该地块使用权人暂未实施污染地块修复工程，已按照要求实施管控，地块内设有制度管控警示牌，限制无关人员进入，地块周边围墙完好。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每月对该地块进行监管，核查管控措施落实情况，均未发现异常。3.2025年5月，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检验机构对该地块周边环境空气和地下水开展检测，结果显示，未出现易迁移污染物超标。6月9日至24日，调查组多次实地查看发现，该地块内设置的制度管控警示牌和地块周边围墙均完好，未发现与修复管控无关的活动。 | 属实 | 强化污染地块监管，加大治理力度，确保土壤安全。 | 济宁市政府责成兖州区政府、市生态环境局采取以下措施：1.持续强化对该地块的监督检查巡查力度，确保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2.持续开展环境监测，确保生态环境安全。3.制定完善修复方案，争取政策支持，待条件成熟后，适时启动该污染地块修复工程。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69 | X3SD202506230136 | 济宁市高新区洸河街道如意洸府河大桥、火炬路与太白路跨线高架桥两座桥无隔音降噪设施，噪声扰民。 | 济宁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6月24日，济宁市政府组织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件反映的如意洸府河大桥全长1831米，为双向六车道东西向斜拉桥。该大桥2008年3月开工建设，2011年8月建成通车，由市城市管理局管理养护。如意洸府河大桥在建设时已按照规划方案及相关要求，在造成噪声污染的重点部位设置了降噪伸缩缝。在日常运行中，采取限制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减少震动，降低噪声。现场调查时，该桥正常通车，车流量较大，产生的交通噪声会对附近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响。2.信访件反映的火炬路与太白路跨线高架桥全长1360米，北起太白楼路以北，向南连续跨越太白楼路、世通物流铁路专用线、日菏铁路，在香港路前接地。该大桥2019年1月开工建设，同年9月建成通车，目前该跨线桥处于运营期，由建设公司进行养护管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督指导。火炬路跨线高架桥在建设时已按照规划方案及相关要求在敏感区域路段设置了降噪伸缩缝、防撞隔音墙、减速禁鸣提示牌等。现场调查时，该桥正常通车，因其为主城区南北交通干线，车流量大，产生的交通噪声会对桥两侧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 部分属实 | 综合施策，降低噪声影响，减少噪声扰民。 | 济宁市政府责成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采取以下措施：1.加强部门联合，探讨增加垂直绿化等方式，实现生态降噪。2.调整环卫作业车辆作业时段，避开噪声敏感时段，避免道路保洁作业噪声扰民。3.加强日常巡检，发现桥面问题及时处理，减轻车辆胎噪影响。4.加大对如意洸府河大桥、火炬路与太白路跨线高架桥巡查力度，严查超速、违规鸣笛等交通违法行为，减轻交通噪声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170 | X3SD202506230163 | 济宁市曲阜市防山镇存在多个环境问题：1.席家村存在土地被破坏后非法采砂情况。2.纪庄村北山存在非法开采“岩石沙”情况，开采深度达十几米。3.席家村村南防洪堤被破坏。 | 济宁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6月24日至25日，曲阜市政府组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防山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件反映的席家村位于曲阜市防山镇中部。现场调查未在席家村范围内发现非法采砂情况，未发现采挖砂石痕迹，也未发现可疑运输车辆。经了解，2020年5月，席家村张某某以本村修路为由，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的情况下，组织部分村民在席家村东南河滩地内非法采砂约2300立方米，破坏河滩地约3亩。2022年12月，曲阜市人民法院对张某某等涉嫌非法采矿案等进行了判决。目前，该区域土地已平整，种植了中药材等作物。2.信访件反映的纪庄北山实际为防山。经查，防山东部有能矿（曲阜）矿业有限公司防山矿一家矿山企业。该矿于2020年12月2日首次获得采矿许可证，2024年5月因市场行情原因停产至今。同时，调查发现，2020年初，曲阜铭鑫建设安装服务有限公司在未取得临时用地审批手续的情况下，曾在防山西部违规取土，用于京台高速拓宽项目建设，两处取土点取土面积共约50亩，其中，南侧取土深度约0.5米，北侧取土深度约6～7米。2024年8月30日，曲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对该企业违法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2021年11月该区域完成复垦，复垦后的土地已移交给纪庄村村民委员会耕种。目前，该复垦土地种植了花生等农作物。进一步调查发现，防山南侧曾有一处历史遗留废弃矿坑，面积为79亩。2018年12月，该矿坑被曲阜市政府列为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试点项目。2022年12月，复垦土地移交给纪庄村村民委员会。2023年4月，该项目通过了县级自然资源部门的验收。目前，该复垦土地种植了花生，无非法开采痕迹。此外，防山西侧为纪庄村农田灌溉塘坝，未发现非法开采行为。3.信访件反映的席家村村南防洪堤实为尚家河老堤，位于席家村村南150米、尚家河以北100米，该土堤目前不在河道管理范围以内。现场调查未发现该土堤破坏痕迹。该土堤正南方约100米为尚家河，查看河道上下游，也未发现破坏堤防情形。 | 部分属实 | 加强日常巡查，严厉打击非法开采和破坏河道等违法行为。 | 曲阜市政府责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防山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1.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开采、破坏河道等违法行为。2.落实监管责任，管护好复垦土地，维护好村民合法权益。 | 已办结 | 无 |
| 171 | X3SD202506230180 | 济宁市任城区运河路新街市房改办宿舍居民小区200多平方米花坛绿地被破坏。 | 济宁市 |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 6月24日，任城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阜桥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件反映的运河路新街市房改办宿舍居民小区，位于任城区阜桥街道运河路东新街2号，建于1992年，共有18户住户，其中一楼3户，二楼以上15户。现场调查发现，该小区南侧公共土地面积约462平方米，其中的一道距离楼体7米的铁栅栏墙将该处土地分隔成两部分，铁栅栏墙与楼体间形成的院落面积约182平方米，铁栅栏墙南侧地面硬化区域面积约280平方米，铁栅栏墙与楼体间形成的院落内种植了树木蔬菜。2.调阅该小区宗地（位置）图、地籍图及部分住户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不动产证、土地证等资料，均未载明该公共土地为绿化用地。经调查，小区住户对该公共土地利用方式一直存在争议。一部分住户主张“铁栅栏墙北侧是公共绿地，不应该被私自圈占”，为此多次信访；一部分住户主张“铁栅栏墙是开发单位依据地籍图建设的公共建筑物，是一道必不可少的安全隔离墙”，拒不退让。2019年9月，在阜桥街道办事处牵头协商调解下，该小区全体住户就楼前院落及空地使用达成了一致，制定了以“拆除原铁栅栏墙，在离楼体4米的位置垒一道砖混防护隔离墙，砖墙南侧空地规划出18个车位的停车场”为主要内容的改造方案，并签字确认。但在后期施工时双方又发生分歧，导致无法按照原方案继续施工，随即恢复原貌。2021年以来，阜桥街道办事处多次联合有关部门、单位召集双方沟通协调，但均未达成一致。3.6月29日，任城区政府针对此信访件反映的问题召开专题会议并组织现场办公，形成了以确定土地权属为前提、以打造宜居环境为核心的问题解决路线。 | 部分属实 | 确定土地权属，明确权利关系；做好群众工作，推进矛盾化解。 | 任城区政府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阜桥街道办事处采取以下措施：1.由区自然资源局确定运河路新街市房改办宿舍居民小区土地权属及四至范围。2.依据土地权属，在征求相关利害关系人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合法合理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和责任单位，确保整改成效。 | 阶段性办结 | 无 |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